重庆市永川区何埂镇人民政府文件

何埂府发〔2022〕56号

重庆市永川区何埂镇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明确道安办领导成员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属有关部门,辖区有关派驻机构:

根据永道安委〔2022〕3 号文件《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18 项重点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和何埂府发〔2022〕25 号文件《重庆市永川区何埂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何埂镇调整深化农村道路交通安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经研究,现将何埂镇道路交通安全办公室人员名单明确如下:

主 任:陈 波 副镇长

副主任:邓祥黎 派出所所长

周光祥 应急办负责人

徐泽彬 规建办副主任

邓 波 农业服务中心负责人

成 员:何 刚、苟 勇、李厚鹏、李 静、尧华成、 邱健武、罗江金、伍开江、各村(居)综治平安 助理员。

特此通知!

重庆市永川区何埂镇人民政府 2022年6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